

山东省产业创新中心建设实施方案

（2018-2022 年）

为贯彻落实《关于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意见》（鲁发〔2015〕13号）、《关于印发山东新旧动能转换综合试验区建设总体方案的通知》（发改地区〔2018〕67号）、《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实施规划》等决策部署，根据《国家产业创新中心建设工作指引（试行）》（发改高技规〔2018〕68号），集中面向山东新旧动能转换“十强产业”，建设若干山东省产业创新中心（以下简称“产业创新中心”），打造具有重大影响力和竞争力的开放合作新平台，强化产业创新对新旧动能转换的支撑，引领全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定义内涵

（一）总体定位。产业创新中心作为引领新旧动能转换的行业性创新组织，是推动我省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加快建设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产业体系的重要支撑，是山东省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在功能定位上，产业创新中心是整合联合行业创新资源、构建高效协作创新网络的重要载体，是特定战略性领域颠覆性技术

创新、先进适用产业技术开发与推广应用、系统性技术解决方案研发供给、高成长型科技企业投资孵化的重要平台，是推动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培育壮大经济发展新动能的重要力量。

（二）运作模式。产业创新中心原则上采取企业主导、院校协作、多元投资、军民融合、成果分享的新模式，探索运用新的组织体制和运行机制，充分吸引、广泛利用国际国内、产业上下游的创新资源，促进政产学研资等关键环节融合贯通，大幅提高产业创新效率和水平。

（三）主要任务。产业创新中心主要开展六方面的工作：探索体制机制先行先试，打造“政产学研资”紧密合作的创新生态，构建长期稳定的协同创新网络，开展关键技术研发，参与知识产权运营，培育形成一批新兴产业集群。

二、建设思路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坚定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坚持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是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战略支撑。突出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创新资源整合为抓手，以产业创新中心为载体，搭建一批“十强”产业协同创新网络，强化创新对新旧动能转换的动力支撑作用。

（二）基本原则。主要遵循以下原则：

1. 需求导向，市场化运作。注重发挥需求牵引，面向新旧动

能转换主战场，结合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方向、传统产业提质增效重大需求，采用市场化方式组建和运行。

2. 资源整合，形成产业创新合力。针对创新资源分散、创新活动缺乏协同、创新成果转化效率较低等制约产业创新的突出问题，探索建立以公司章程为纽带的利益共享机制，实现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基金、园区等各类主体的协同创新，提高产业整体创新能力。

3. 人才优先，集聚高端人才队伍。人才是创新的第一资源。实施更普惠、更有力的人才政策，探索更灵活的人才激励机制，集聚一批站在行业科技前沿、具有国际视野和产业化能力的领军人才。

4. 政策引导，具备内生动力。发挥财政资金或国有资本的杠杆作用，落实鼓励创新创业相关政策，撬动社会资本投入产业创新中心建设和运行；优先支持承担国家或省重大创新类项目，实现自我造血功能。

（三）总体目标。坚持全球视野、国际标准，主动对标国内外一流的产业创新中心，高层次布局、高标准建设、高水平运营，到 2020 年，率先启动建设 3-5 个省级产业创新中心，积极争创 1-2 个国家产业创新中心。到 2022 年，力争建设 10 个省级以上产业创新中心，使其成为创新资源要素配置高效、高端人才聚集、重大战略前沿高技术迸发、成果转化成效显著、新兴产业集聚度

高、创新创业生态体系完善的开放型创新平台，源源不断地为全省新旧动能转换注入强劲的创新动力。

三、基本条件

（一）符合重点领域和方向。产业创新中心主要布局建设在山东新旧动能转换综合试验区建设总体方案和规划提出的“十强产业”细分产业技术领域。

（二）牵头单位具备较强的实力。应在行业中具有显著的创新优势和较大的影响力，具备充分利用和整合行业创新资源的能力，能够为产业创新中心建设发展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和条件保障。

（三）应以实体形式组建。产业创新中心一般由企业牵头，以法人实体、股份制公司形式组建，制定公司章程。组建过程中，应广泛吸纳地方资金和社会资本参与建设，支持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技术入股。

（四）应具备清晰的内部组织体系。产业创新中心应建立现代化公司架构，具有技术研发与产品开发、成果转化与商业化、创业投资与孵化、知识产权管理与运营等基本功能。

（五）具有灵活有效的运行机制。产业创新中心应探索建立成果共享机制和协同创新机制，强化与工程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等现有创新平台合作，构建紧密合作的创新网络，促进成果向行业开放。支持牵头建立产业创新联盟，加强行业互动交流。

(六)规划目标明确合理。产业创新中心应围绕行业发展特点和趋势，科学制定远期、中期和近期发展目标。发展目标应定量与定性相结合，容易测度和考核。

(七)建设形成良好的基础条件。产业创新中心的组建资金、人才规模、建设体量、投资规模较大，具有高水平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拥有比较完善的研究开发试验条件。

(八)建立稳定的持续投入机制。产业创新中心早期以股东投入建设、运行和研发经费为主，建成运行后尽快具备盈利能力。鼓励通过对外开展创新服务、承担国家和地方项目、出售孵化企业股份，增资扩股、接受捐赠等方式，扩大运行资金来源，为技术创新活动提供持续的资金保障。

四、组织实施

(一)强化协调推进。省发展改革委牵头负责全省产业创新中心的布局和建设，统筹做好组织协调、择优认定、运行评估等工作。鼓励各市根据本区域产业创新的实际需求，推动开展市级产业创新中心建设。

(二)完善组织程序。产业创新中心结合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实施，按照“自上而下”的原则进行部署，采取“成熟一个，组建一个”的方式予以推进。

各市发展改革委（或省国资委）根据产业创新中心布局的领域和方向，择优推荐牵头单位，并指导其编制组建方案〔编制提

纲见附件〕，正式行文上报省发展改革委。

省发展改革委研究对组建方案提出意见，指导优化建设方案。对于具备条件的，省发展改革委联合有关部门，组织专家论证评估，择优认定支持，并统一命名为：“山东省 XX 产业创新中心”，英文名称为：“Shandong XX Industry Innovation Center”。

（三）加强引导考核。鼓励各类金融机构、创业投资基金、产业投资基金以及其他社会资本，参与建设投资产业创新中心。发挥行业骨干企业和创业投资管理龙头企业的资本实力和管理优势，支持其参与产业创新中心的建设和运行。

建立产业创新中心考核评估制度，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产业创新中心建设运行评估，作为给予政策支持的重要依据。主管部门建立动态跟踪机制，督促产业创新中心按期完成建设任务，不断完善运行机制，针对建设运行中遇到的问题，及时研究解决，提出政策建议，定期向省发展改革委报告有关情况。

附件：

山东省产业创新中心建设方案编制提纲

一、摘要（2500 字以内）

二、项目建设的依据、背景与意义

- 1、本产业领域在经济建设中的地位与作用
- 2、国内外产业发展状况、趋势与市场分析
- 3、本产业进一步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与原因
- 4、建设产业创新中心的意义与作用

三、组件单位概况和建设条件

- 1、牵头单位概况
- 2、其他组建单位概况
- 3、拟与产业创新中心建设相关的现有基础条件

四、主要方向、任务与目标

- 1、产业中心的主要发展方向
- 2、产业创新中心的主要任务
- 3、产业创新中心的发展战略与经营思路
- 4、产业创新中心拟产业化的重要科技成果
- 5、产业创新中心的近期和中期目标

五、组织机构、管理与运行机制

- 1、产业创新中心的机构设置与职责

- 2、主要技术带头人、管理人员概况与技术队伍情况
- 3、运行机制和激励机制

六、建设方案

- 1、建设地点
- 2、建设内容
- 3、建设周期与进度安排
- 4、资金来源和预算方案
- 5、经济社会效益与风险分析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八、附件

- 1、产业创新中心章程
- 2、其他配套文件（地方政府支持性文件，组建单位合作协议等）